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6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各位监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了本次会议议案，并对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综上，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各项业务、各个环节的规范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有效防范。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实际运行情况。综上，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01,753,162.62 元，202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3,109,788.94 元（合并报表）。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公司总股本 126,03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3,015,000.00 元（含税）。公司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8.63%。综上，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七)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充分考虑了公司各类关联业务实际情况，关联交易数额符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预算。同意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综上，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合计向各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九)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综上，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并确认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是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做出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需求，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公告》。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其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要求，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符合公司募投项目的使用用途和实施计划，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议案。综上，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管机构的规定。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能从各个方面

真实反映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业绩与财务状况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综上，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